

(三) 2023 年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專案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資遵循。	無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股務主管及承辦人員，能有效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問題；若涉及法律問題，將請法務協助處理。 (二) 定期揭露持有股份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有關質押、增加或減少公司股份，或發生其他可能引起股份變動之重要事項，並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隨時得以掌握。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權責皆有明確劃分，企業往來亦遵循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規定執行。為加強控管機制，另已訂定子公司監控作業作完善之風險控管。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教育宣導，每年至少一次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計 3,386 人次進行 10 分鐘以 E-learning 線上教育宣導及訓練，並確實閱讀防範內線交易宣導與罰則之數位教材，包含防範內線交易定義、目的及構成	無

評估專案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要件，並透過案例情境敘明行為主體、異常情形及違反處理，強化宣導內部重大訊息及防範內線交易之重要性。</p> <p>此外，配合主管機關修正「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條，本公司業於 111年2月25日修正「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條，增訂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公司股票。</p>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V</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董事成員的提名經由嚴謹遴選程序，除考量產業專業背景外，於社會上也具有領導的聲譽。目前九位董事會成員分別財經、會計、法務、領導、決策、經管、行銷、永續等專業能力，有助於公司長期策略發展，並符合多元性政策。(請參閱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p> <p>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有員工身分為33%，外部董事為33%及獨立董事為33%。</p> <p>(二)本公司於111年7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企業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制定永續政策、決策及人才培育、企業傳承繼任計畫；分別依據環境、社會及治理(ESG)權責面推動並落實溝通與資訊揭露等相關資訊向董事會報告。</p>	無

評估專案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 研華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內部自評及外部評鑑作業。</p> <p>自評：已完成112年度董事會績效內部自評作業，評鑑範疇包括：整體董事會績效、董事成員績效、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評鑑結果已於113年2月27日第十五屆第七次董事會完整報告，並充分說明個別董事建言及未來改進計畫。整體評鑑結果為優等，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益，促進董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及溝通。</p> <p>外評：已於112年9月-12月委任外部第三方獨立機構「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進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效能評估。該外評機構非研華關係人亦無業務往來關係，具獨立性。分別就董事會之專業職能、決策效能、永續經營的態度以及對內部控制監督等四大項構面，以問卷及實地查評方式進行評估。本公司根據此評估結果已於113年2月27日第十五屆第七次董事會完整報告做為持續加強董事會職能 (評鑑報</p>	

評估專案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告詳官網)。</p>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1標準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後，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3年2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董事會任命董事長室資深經理廖胤翔擔任專責公司治理主管，相關資格皆符合法令規範。工作範疇包含公司治理相關事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 協助規劃董事會、擴大型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 •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相關事宜。 	無

評估專案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 協助提供董事遵循法令。 • 協助執行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 「公司治理管理平台」：以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之評鑑指標項目為基礎，定期與各單位檢視並優化執行情況。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主管及股務專職人員，建立完善之溝通管道外，並定期或不定期的舉辦說明會，針對各種議題與詢問提供當面與完整溝通之介面。</p> <p>(二)本公司設置中英文版研華企業社會責任網站，並於網站設置利益關係人專區，指派專人回應各利益關係人與雙向溝通；另外透過每年編纂企業永續報告書，並每年發送利害關係人問卷，以了解利害關係人之關注議題，並透過網站及企業永續報告書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永續議題。</p>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並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	無

評估專案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規範相關事務。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V</p> <p>V</p> <p>V</p>		<p>(一)本公司網站已揭露公司概況、業務資訊，並設立股東專欄揭露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建立與投資人溝通管道。</p> <p>(二)本公司重視股東權益與資訊透明，於公司官網定期揭露財務業務狀況、法人說明會資訊、公司治理執行情形，相關內容皆以中文版及英文版充分揭露。並落實之發言人制度與投資人關係專責單位，即時回應股東關注議題。</p> <p>(三)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完成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無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p>	V		<p>(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提供全體員工高於勞基法最低基本工資之薪酬，並提供優於同業之員工福利；依法提供各項保險福利退休金提撥，另額外提供團體保險及因公出之海外旅遊平安險，以保障同仁的工作及生活安全；明訂勞工安全衛生守則，確實實施工作平等法、提供健康安全及免於被騷擾的工作環境與文化，並取得ISO-14001（環</p>	無

評估專案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境管理國際標準)與ISO-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的認證;每年年中與年底皆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作業,以達成整體營運計畫,並做為人員升遷、員工訓練發展、薪酬發放之依據;透過勞資會議、部門會議、座談會、Suggestion Box及其他溝通管道,確保員工、全體員工皆接受集體協商權(Collective Bargaining Agreement)保障。</p> <p>(二)供應商關係:研華在供應商管理上,於2010年起導入「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管理制度,並將環保原則嚴格納入供應商管理機制,建立綠色供應鏈(Green Supply Chain)管理體系,透過SRM(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平台進行供應商管理,並針對重要供應商進行供應商行為準則審查/驗廠。包含供應商新增/異動,以及供應商評鑑作業流程,皆在公司管理文件(M-001_採購程序)內有明確的定義規範。內部並訂有「研華採購行為準則」明確規範採購行為,同時供應商均需簽署誠信廉潔承諾書,確保共同遵守誠信廉潔原則。</p>	

評估專案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投資者關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資訊，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與投資人溝通。</p> <p>(四)董事進修情形：112年每位董事平均受訓時數12.0小時，高於法規建議時數6小時。研華鼓勵董事持續進修並於專業領域與國際趨勢接軌，除定期轉知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證基會、台灣董事學會等專業機構主辦之治理課程資訊，供董事們參考選修外，也不定期自辦董事培訓講座，主題選定參考泛營運風險地圖及重大議題而訂定。</p> <p>(五)客戶政策：本公司透過線上/電話客服與Account Manager制度定期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溝通客戶需求；並每年定期發送客戶滿意度調查問卷，主動收集客戶意見作為研華產品與服務，後續優化的依據。每年不定期針對客戶舉行產品或solution說明會，讓客戶能更實際與研華互動。另公司亦於公司網路平台上提供產品解決方案、技術支援、售後服務等相關資訊，並確保產品達到可靠性品質</p> <p>(六)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依本公司【公司治理</p>	

評估專案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實務守則】第三十九條規定購買董事責任保險，並於每年第二季董事會報告續約事宜，包含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費率等重要內容。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本公司2023年(第十屆)獲得公司治理評鑑前5%名次之最高等級評價殊榮。本公司將於公司官網加強揭露相關資訊，以符合公司治理規範。</p> <p>2.未來將視實務運作需要，評估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以持續提升公司治理之品質。</p>				